

西安市高陵区交通运输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2 年，区交通运输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完善内部协调机制，加大管理和督办力度，对信息公开内容的时效性和保密性进行监督检查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顺利。

2022 年，区交通运输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9 条，其中部门年报 1 条、公示公告 2 条、机构职能 1 条、机构设置 3 条、财政信息 12 条。办理领导互动信箱 24 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2 年，区交通运输局在信息公开方面做了大量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公开内容、公开时效标准不够高等问题。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领导，明确工作责任，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一是健全工作机制，加大培训教育力度，夯实公开责任，提高干部对政府信息的采集、编辑能力，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效率；二是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与日常业务工作的紧密对接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，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；三是充分利用政府网站、微信等多种方式推进群众关注度高的事项公开，拓宽公开渠道，确保操作简便明了，利于查找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 年度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、总金额，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。